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荣义路2899号公司研发大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107,0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4171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共有公司股份1,112,8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计算相关比例时已扣除上述已回购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现场由董事长刘新力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同波先生出席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4,905	99.9664	8,500	0.0235	3,600	0.010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4,905	99.9664	8,500	0.0235	3,600	0.01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4,905	99.9664	8,500	0.0235	3,600	0.010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86,705	99.9437	16,700	0.0462	3,600	0.01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4,905	99.9664	8,500	0.0235	3,600	0.01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0,843	99.9552	12,562	0.0347	3,600	0.0101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0,843	99.9552	12,562	0.0347	3,600	0.0101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93,743	99.9632	9,662	0.0267	3,600	0.01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53,873	99.2682	16,700	0.6019	3,600	0.1299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758,011	99.4174	12,562	0.4528	3,600	0.1298
8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60,911	99.5219	9,662	0.3482	3,600	0.129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议案均获得通过。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本次审议的议案4、6、8均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磊、黄凌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5-025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6日9:30

(2)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年6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5年6月6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期间。

2.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开元街道总部基地60号楼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季长彬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23人,代表股份316,175,6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9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90,427,8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15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17人,代表股份25,747,8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0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20人,代表股份28,125,4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2,377,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17人,代表股份25,747,8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0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会议,山东中强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749,9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514%;反对92,256,1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788%;弃权1,16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9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749,9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8881%;反对4,205,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544%;弃权1,16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575%。

(2)表决结果:通过。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705,7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374%;反对92,272,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841%;弃权1,196,8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3,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705,7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7309%;反对4,222,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138%;弃权1,196,8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3,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53%。

(2)表决结果:通过。

3.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524,0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126%;反对4,45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0%;弃权1,193,3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473,7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9062%;反对4,45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509%;弃权1,193,3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29%。

(2)表决结果:通过。

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657,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222%;反对92,290,4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896%;弃权1,227,3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57,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5599%;反对4,240,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763%;弃权1,227,3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38%。

(2)表决结果:通过。

5.《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690,4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652%;反对4,261,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78%;弃权1,223,5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40,2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980%;反对4,261,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517%;弃权1,223,5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5,7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03%。

(2)表决结果:通过。

6.《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753,5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852%;反对4,213,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27%;弃权1,208,1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703,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7224%;反对4,213,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821%;弃权1,208,1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55%。

(2)表决结果:通过。

7.《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630,0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61%;反对4,973,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31%;弃权571,7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579,7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2831%;反对4,973,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840%;弃权571,7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30%。

(2)表决结果:通过。

8.《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3,117,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5677%;反对92,734,1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300%;弃权323,6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117,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1954%;反对4,683,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539%;弃权323,6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07%。

(2)表决结果:通过。

9.《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634,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4148%;反对92,532,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663%;弃权1,008,2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8,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34,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770%;反对4,482,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382%;弃权1,008,2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8,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8%。

(2)表决结果:通过。

10.《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639,7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92%;反对4,549,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9%;弃权986,3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589,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3176%;反对4,549,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753%;弃权986,3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1%。

(2)表决结果:通过。

1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2,565,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3931%;反对93,013,6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184%;弃权596,2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565,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2326%;反对4,963,4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475%;弃权596,22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7,8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99%。

(2)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中强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韩明 宿秀兰

3.本所律师认为恒天海龙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5-044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5月30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国平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5-045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会议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青岛市崂山区半岛国际大厦19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蔡卫忠、迟德强、刘慧芳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6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青岛市崂山区半岛国际大厦19楼)

联系人:朱丰超先生

电话号码:0532-89066166

传真号码:0532-89066196

电子邮箱:zhufengchao@hyunion.com.cn

登记方式: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2025年6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到公司证券事务部(青岛市崂山区半岛国际大厦19楼)办理登记手续。也可采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

(3)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4)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一)、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的格式附后

六、备查文件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537

2.投票简称:海金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此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弃权	反对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融资和授权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有效期:2025年月日-2025年月日

委托日期:2025年月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现登记参加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注册号):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5-082
债券代码:110098　债券简称:南药转债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2025年6月5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本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为周建军先生、张靓先生、徐健男女士、陆志虹先生、骆训杰先生、Marco Kerschen先生;独立董事3名,为王春晖先生、陆银娣女士、吕伟先生。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

2025年6月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建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人员组成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编号为ls2025-080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2025年6月5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为徐媛媛女士、杨庆女士;职工监事1名,为公司2025年5月8日召开的第十四届十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姚霞女士。

2025年6月6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媛媛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公司董事会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2025年6月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张靓先生为公司总裁并作为职业经理人进行管理;聘任冯闯先生、骆训杰先生、李文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并作为职业经理人进行管理;聘任王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聘任孙剑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聘任杨庆女士为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聘任刘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对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了事前审核后认为,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目前没有《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聘任的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任职资格进行了事前审核后认为,其具备履行职务的财务、审计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王冠先生、刘玮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王冠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冠	刘玮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5号2幢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5号2幢
电话	025-84552680	025-84552653
传真	025-84552680	025-84552653
电子信箱	wangguan@njyy.com	liuwei@njyy.com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件1: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1、周建军先生,现年59岁,大专学历,药师。曾任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南京医药药事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药品物流中心总经理、药品分公司经理、大客户业务总监、大客户事业部总经理(兼)、医疗机构供应链服务事业部总经理(兼)、副总裁、董事、副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

2、张靓先生,现年52岁,本科学历。曾任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执行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3、徐健男女士,现年47岁,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政治工作部副主任、主任,团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4、陆志虹先生,现年59岁,党校研究生、法律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轻工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司董事。

5、骆训杰先生,现年57岁,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美国信安金融集团财务分析师,艾默生电气财务规划和分析经理,伊顿公司业务拓展和战略规划经理,美标/特灵空调公司财务规划和分析总监、财务总监,克轮思特殊材料公司财务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美国管业铸造集团中国总裁,艾里逊变速箱中国、日本和韩国区执行总裁,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大娘水饺餐饮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大娘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6、Marco Kerschen先生,现年52岁,卢森堡人,法学硕士。曾在欧莱雅,拉夫·劳伦和宝洁公司担任高级领导职务,拥有跨国公司20年以上的国际法律工作经验。现任Walgreens Boots Alliance, Inc.国际业务总法律顾问,公司董事。

7、王春晖先生,现年70岁,博士学历,法学教授。曾任中国移动集团重要子公司总法律顾问,南京邮电大学信息产业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现任南京邮电大学数字经济战略与法治研究中心主任,浙江大学双聘教授,浙江大学网络空间国际治理研究基地首席专家,网络空间治理与数字经济法治(长三角)研究基地主任兼首席专家,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决策咨询首席专家,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行为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兼网络与数据法学研究部主任,中国数据要素50人论坛主席、中国通信学会网络空间安全战略与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8、陆银娣女士,现年63岁,法国INSEAD 商学院EMBA。曾任苏州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外经济和合作科副科长,苏州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美国礼来制药亚洲公司全国高级商务总监、礼来苏州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万户良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兼任零售分会名誉副会长、商业保险及药品流通分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吕伟先生,现年47岁,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京大学会计系讲师;现任南京大学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已在国内外专业学术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主持及参加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曾赴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担任访问学者。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附件2: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徐媛媛女士,现年54岁,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兼南京黄埔大酒店党支部书记,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建工作部部长。现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政治工作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

2、姚霞女士,现年53岁,党校研究生学历,药师。曾任南京医药药事服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党支部副书记、运营管理部副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企业文化部经理,南京医药药事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分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级)、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3、杨庆女士,现年54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公司内部银行副行长、财务审计部副经理、财务资产部副经理、投资发展部副经理、财务资产部经理、信用与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总监、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公司副总审计师兼任审计监察内控部总经理、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兼审计内控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公司监事。

附件3: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冯闯先生,现年50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高级经理;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会计监管处主任科员;南京医药产业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2、李文骏先生,现年54岁,本科学历,经济类中级职称、二级国家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质量部技术员、总务处处长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管、人力资源部主管;公司人力资源部专业经理、(兼)管理一支部副书记(主持工作)、政治工作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

3、孙剑先生,现年51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昆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4、王冠先生,